

##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会计政策的概述

2019年4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二、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 （一）、变更前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二）、变更后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修订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其余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修订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 1、资产负债表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3) 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 2、利润表

(1)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 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 “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4) 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

(5) 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项目之后。

###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格式和部分科目列报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 (四)、变更日期

公司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修订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31 日